

榆林市林业工作站合同审批表

合同名称	榆林南部丘陵区仁用杏低产林改造技术示范服务项目 --清涧		
对方主体	陕西鼎亿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履行期限	2026年6月5日—2028年12月30日	合同价款	737865.00 元
经办科室	项目计划财务科 林业技术推广科	授权代表	王建新
合同简介	一、合同来源：榆林市林业工作站榆林南部丘陵区仁用杏低产林改造技术示范服务项目成交通知书（合同包2） 二、合同主要内容： 1.在清涧李家塔镇樊家岔村和玉家河镇曹家渠村建立仁用杏改造提升示范园400亩。 2.示范园嫁接成活率达90%以上、保存率达85%，嫁接当年见果；示范基地第3年亩产鲜食杏300kg，较对照增产20%。 3.培训林农及技术员150人次，发放技术资料250册（份）。 三、项目经费：本项目柒拾叁万柒仟捌佰陆拾伍元整（737865.00元），按项目进度和验收办法分批按时支付。 四、违约责任：在协议履行的过程中，如双方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向有关管辖权法院诉讼解决。		
合同审批	经办科室负责人签字： 刘碧波 2026年6月8日		
	财务科室负责人签字： 刘利娟 2026年6月8日		
	办公室负责人签字： 刘利娟 2026年6月8日		
	业务分管领导审批：王建新 2026年6月8日		
	支部书记审批： 刘利娟 2026年6月8日		
	主要领导审批： 南月牛 2026年6月8日		

成 交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榆林市林业工作站榆林南部丘陵区仁用杏低产林改造技术示范服务项目

标段名称：榆林市林业工作站榆林南部丘陵区仁用杏低产林改造技术示范服务项目
(合同包 2)

采购单位：榆林市林业工作站

代理机构：陕西诚振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成交单位：陕西鼎亿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4 日 13:30 时在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8 楼开标室 1804C 进行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会议，谈判小组依据投标单位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经过资格审查，阅标、评标等程序，确定陕西鼎亿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成交单位：

成交金额：柒拾叁万柒仟捌佰陆拾伍元整（¥737865.00 元）

接此通知后，做好以下工作：

- 1、发具成交通知书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5 日。
- 2、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签署政府采购合同。
- 3、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公示合同。
- 4、本成交通知书为一式三份，采购单位、代理机构及成交单位各持一份。
- 5、推进营商环境，贷款信息详见成交通知书背面。

陕西诚振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成交（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	72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3%	72小时	尹皓永 18791214448
4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5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6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7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8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1%	24小时	王 真 15009226862
9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0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1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2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 项目二级合同

合 同 编 号：SLTG[2026] 06 号-02

项 目 名 称：榆林南部丘陵区仁用杏低产林改造技术示范

-清涧

主 管 单 位：陕西省林业局

承担单位（甲方）：榆林市林业工作站

实施单位（乙方）：陕西鼎亿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起 止 年 限：2026 年—2028 年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6 月 8 日

陕西省林业局 制

一、示范推广的主要技术、实施地点、规模及进度安排

（一）推广的主要技术

1. 嫁接改造

（1）品种选择

主要推广‘丰园 29’杏、‘丰园红’杏和‘红梅杏’等优良品种。

（2）改造技术

①砧木准备。选择距地面 60cm 左右不同方位的 5~6 个壮枝进行嫁接，嫁接枝距离主干或主枝约 30cm，其余枝条全部剪除。接口直径宜 2cm~3cm。

②接穗采集与保存。选生长健壮、无病虫害、丰产、优质的盛果期杏树上外围和下部的 1 年生健壮的发育枝，要求芽眼饱满，直径 0.6cm~1.2cm。4 月初采集后沙藏保湿，禁用脱水>20d 的枝条。

③嫁接时间。日均温稳定在 10℃ 以上，即 4 月份进行。

④嫁接方法。采用插皮接和劈接。嫁接部位直径≤3cm 时采用劈接；嫁接部位直径>3cm 且离皮时采用插皮接。

（3）接后管理

①除萌、抹芽。嫁接后，及时抹除砧木的萌蘖。接穗成活后，只保留 1~2 个生长旺盛、饱满的芽，抹掉其余芽。

②绑支架。接穗新梢长到 20cm 左右时绑支架，用绑带将支架与新梢、砧木枝固定。

③解绑。接口愈合后及时解开接口塑料薄膜。

④摘心。接穗新梢生长至 60cm 时，及时摘心。

2. 丰产管理

（1）土壤管理

①深翻压绿。行间种植绿豆、黄豆等豆类作物作绿肥，花期前刈割翻压。

②扩盘除草。每年秋季或雨季前，结合清除杂草，在距树干基部 1m 范围，按内浅（10cm）外深（30cm）标准刨松树盘。

（2）肥水管理

萌芽期、果实膨大期和土壤封冻前各灌溉 1 次。基肥在果实采收后至落叶前施用，以有机肥为主。追肥主要在萌芽前、硬核期和采果后进行，以无机肥为主。

（3）树形培养

以自然开心形为主。无中心干，主干高 60cm~80cm，保留 3~5 个主枝呈放射状分布，主枝基角 $50^{\circ} \sim 60^{\circ}$ ，每主枝配置 2~3 个侧枝，树高控制在 3m~3.5m。

（4）灾害防控

①病虫害防治。根据项目区病虫害发生特点，采取人工、物理、生物和化学等综合防治措施，重点做好杏疗病、杏流胶病、杏疮痂病等病害，以及杏仁蜂、杏球坚蚧壳虫、杏星毛虫等虫害的防治工作。

②霜冻防控。采取熏烟、树干涂白和冠下培土等措施，进行霜冻害防控。

（二）实施地点、规模

在清涧县李家塔镇樊家岔村和玉家河镇曹家渠村建立仁用杏低产林改造示范园 400 亩。

（三）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限 3 年，即 2026 年—2028 年。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2026 年，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落实项目建设地点，签订项目合同，编制作业设计，完成 400 亩示范园建设任务；做好示范园各项数据的调查、观测和记录，建立项目档案；培训林农及技术骨干 75 人次，发放技术资料 150 册（份）。

2027 年，完成示范园改造补接任务，做好示范园土肥管理、病虫害防治等抚育管护工作；做好示范园各项数据调查、观测；培训林农及技术骨干 75 人次，发放技术资料 100 册（份）。

2028 年，继续对示范园进行抚育管护，做好数据调查和观测，完善项目档案资料，编写技术手册，完成论文发表，进行项目总结，申请对项目进行检查验收。

二、考核指标（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1. 在清涧县李家塔镇樊家岔村和玉家河镇曹家渠村建立仁用杏改造提升示范园 400 亩。

2. 示范园嫁接成活率达 90%以上、保存率达 85%，嫁接当年见果；示范基地第 3 年亩产鲜食杏 300kg，较对照增产 20%。

3. 培训林农及技术员 150 人次，发放技术资料 250 册（份）。

三、项目经费主要分列开支预算

项 目	金额 (万元)	其 中		备注
		国家资金 (万元)	配套资金 (万元)	

1. 示范园营建	68.5000	68.5000		
2. 宣传标志牌设立	1.2865	1.2865		
3. 工具及小型仪器设备购置	2.0000	2.0000		
4. 技术培训	2.0000	2.0000		
总 计	73.7865	73.7865		

备注：配套资金包括地方经费、单位自筹、银行贷款等。

四、付款方式：

2026 年本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 40%款项；2027 年 5 月 15 日前完成修剪嫁接工作且嫁接成活率达到 90%以上，经验收合格后支付 30%款项；2027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翻地、除草、施肥、防虫、技术培训等示范园管护任务，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30%款项。

五、共同条款

1. 项目技术指导和监督单位是清涧县林业工作站。

2. 甲方按时下达项目任务及项目经费，并会同清涧县林业工作站做好中期监督检查工作。项目完成后，在乙方进行自查的基础上进行全面检查，对于乙方因技术失误或工作不负责任而未完成任务或未达到考核指标的，要追究乙方负责人的责任。

3.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建立健全技术档案、财务档案，记载和积累各种技术资料及财务资料。主要包括：项目合同，签订合同、项目总结等会议通知，实施方案，实施过程中各个环节的调查观测数据、图片资料、文字资料，经费开支正式票据、雇工签字原始单据等。

4.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内容，于每年 11 月 10 日以前将全年执行合同的情况向甲方提出年度总结报告及经费年度决算报告。

5. 推广项目完成后，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向甲方提出推广情况总结报告及推广经费决算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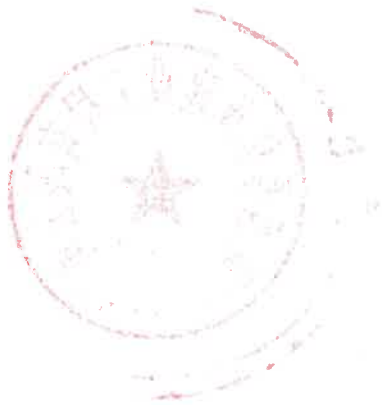
6. 推广经费专款专用，乙方严禁挪作他用。

7. 由于主观原因致使合同规定的原定进程拖延或推广规模扩大等所发生的额外经费，由乙方自理。

8. 本合同文本一式四份，分存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需修改合同的某些条款，应由甲、乙双方商定。

9. 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均负有合同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10.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签订合同各方：

承担单位（甲方）：榆林市林业工作站

负责人：（签字）

郝国平

主持人：（签字）

王建新



实施单位（乙方）：陕西鼎亿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霍鹏飞



开户银行及帐号：

户 名：陕西鼎亿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涧县支行

帐 号：26035501040020907